

证券代码：300101

证券简称：振芯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7-033

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2017年4月26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，并于2017年5月8日在公司1号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心国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经认真研究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》的议案

同意选举王心国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王心国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本议案以3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八日

附件：

王心国先生，1967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美国斯坦纳瑞大学MBA，电子科技大学EMBA，高级会计师、中国注册会计师、中国资产评估师。现任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；成都国腾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；成都国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执行总裁；耀星公司（Shining Star Technology Limited）董事；成都西部大学生科技园有限公司董事；四川华威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董事；上海蓉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；成都因纳伟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；电子科技大学成都学院董事；成都天府通金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。截至目前，王心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；与其它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王心国先生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